

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质押本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城集团”）函告，获悉长城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长城集团	是	1,236万股	2016-03-08	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	6.75%	担保
合计	-	1,236万股	-	-	-	6.75%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长城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83,097,48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4.85%；长城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82,236,4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4.6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长城集团告知函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冻结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七日